

昆明市消費者協會 2018 年第 1 號消費提示

春節住宿酒店謹慎選擇預付卡消費

發佈日期：2018 年 1 月 25 日 來源：雲南省消費者協會

隨著 2018 年春節腳步的臨近，打算春節出行的人們已在通過各種方式查詢或預定酒店住宿。如今酒店消費有不少服務形式，一些酒店推出了預付卡消費的方式，但在方便快捷及價格優惠的同時，也存在著一些消費隱患。在此，昆明市消費者協會提醒廣大消費者，春節出行要謹慎選擇酒店住宿預付卡消費。

一、預定酒店時應查看證照是否齊全。在選擇酒店消費時，應注意查看酒店的營業執照等相關資質，選擇證照齊全、市場信譽度高、經營狀況好的酒店進行消費，還應通過酒店官網等仔細查閱酒店評價、酒店設施等資訊，必要時與商家進行電話溝通，諮詢關於發票開具、住宿條件、提供服務等詳細情況，瞭解確認後再選擇預訂，以便預訂及入住得到權益保障。

二、應謹慎辦理酒店消費預付卡。近年來，在一些預付卡消費中出現了髮卡商家收款後“人去樓空”、經營者變更後拒絕持卡人繼續消費、發生服務糾紛拒絕退卡或退費、商家單方設定“霸王條款”等問題，因此，消費者要慎重選擇酒店預付卡消費方式，確需辦理預付卡時則應注意，一是要衡量實際所需，不要因為酒店“忽悠”或因貪圖高額優惠折扣而衝動消費，忽視潛在的風險；二是預付前詳細瞭解其預付卡使用範圍、有效期限、服務專案、優惠幅度、退款條件等內容，做到明明白白消費，減少事後糾紛；三是辦卡時雙方應簽訂合理的書面合同；四是要理性充值，儘量避免一次性預存大筆金額，以免出現問題時導致較大財產損失。

三、辦卡後應關注自身權益相關情況。一是注意留存合同、付款收據和酒店宣傳資料，便於日後維權；二是注意留存收據、發票、交易記錄等證據，定期核對消費記錄和金額，尤其是核對一些金額大、時效長的預付卡金額，以防卡內餘額“不明”缺失；四是辦卡後應關注商家經營狀況，及時瞭解可能發生的變化，同時也要避免長時間不消費。

四、遇到預付卡糾紛要勇於主動維權。消費者遇到不兌現承諾的商家時，應保留好相關證據，及時撥打 12315 或到相關部門投訴，維護自己的合法權益。如果遭遇商家惡意卷款跑路、涉嫌經濟詐騙等問題，應及時撥打 110 報警。

